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永丰街道办事处 调查（询问）通知书

沪（松）永办调（询）通字〔2026〕第030096号

No. 2005206

王翠翠, 谢斌：

关于你涉嫌在松江区仓轩路211弄36号702室楼顶擅自搭建建筑物的行为，本机关已予以受理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，你有义务如实回答本机关的询问，并协助本机关依法开展调查，不得拒绝或者阻挠。

现通知你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3日内到上海市松江区永隆路330弄1-5号接受调查（询问），并携带以下证件材料：

- ☒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- ☐ 营业执照或组织机构代码证
- ☐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身份证明
- ☐ 授权委托书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- ☒ 其他：房屋产权证明

如无法按时前来，请及时联系。

联系人：永丰城管

联系电话：67726010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永丰街道办事处

2026年07月27日

签收人：

时间：

联系电话：

